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字〔2018〕25号

关于召开“第四届工程建设行业 互联网大会”的通知

各关联协会、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进“互联网+”行动，促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工程建设企业的深度融合，推动工程建设行业共建共享、融合发展，我会定于6月13日至15日在杭州召开第四届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共建共享 融合发展

二、会议内容

（一）主论坛

- 1.《深入推进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行动，助力数字中国建设》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会长 曹玉书

2.《面向价值 回归本源——中国电建数字化转型之路》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姚强

3.《“互联网+”企业管理 助推企业转型升级》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谭立新

4.《领创·未来——数字技术推动工程建设行业的变革》

欧特克中国区工程建设与传媒娱乐行业总监 肖胜凯

5.《“互联网+”财税管理的 π 模式》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李丽娜

(二) 专题论坛

1.《加强智慧建造与信息化深度融合,助推建筑企业管控升级》

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吴飞

2.《关于建筑企业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的几点体会》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蒋金生

3.《科技创新引领时代发展,移动互联增强战略支撑》

天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刘军

4.《“互联网+”下的数字建造实践与应用》

中建八局青岛分公司副总经理 叶现楼

5.《数字建造探索与实践》

安徽建工集团副总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吴红星

6.《数字管理创新风险管控——基于智慧建造4.0的企业级项目管理》

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韩爱生

7.《施工企业集团级 BIM 深化应用方案和趋势》

上海鲁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宝明

8.《AI_cloud 助力打造建筑慧眼》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徐习明

9.《建筑企业财税信息化管理》

北京华政税务师事务所总经理 孙治红

(三)分论坛

分论坛一：“互联网+”企业管理

1.《新常态下建筑企业管理信息化规划与实践创新》

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深顾问 蒋巨峰

2.《费用控制与资金管理一体化解决方案》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信息中心主任 李树国

3.《“一体化”与“互联网+”的建筑服务模式与数字建造》

龙信建设集团财务总监 樊忠飞

4.《移动互联赋能精细化管理》

济南城建集团副总工程师 李庆广

5.《智能化用印管理及互联网集采平台应用经验分享》

浙江良和交通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 顾武杰

分论坛二：“互联网+”BIM

1.《数字建造全球趋势》

同济大学建筑创新发展研究院院长 王广斌

2.《BIM 进展与趋势》

上海鲁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宝明

3.《以数据为中心的数字化建设管理》

欧特克中国区工程建设与传媒娱乐技术总监 谌冰

4.《BIM 构筑建企核心竞争力》

鲲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毛晨阳

5.《智慧基建——九绵高速全线 BIM 应用实践》

上海鲁班工程顾问市政部总经理 胡铂

6.《苏州 BOSCH S208 项目数字化管理》

中亿丰建设集团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李国建

7.《嘉鱼长江大桥 BIM 实践与企业管理体制创新》

中交二公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信息管理部长 刘宏坤

8.《贵州建工集团企业级 BIM 深化应用经验及展望》

贵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 郭登林

分论坛三：“互联网+”智慧建造

1.《AI_cloud 助力打造智慧建造》

杭州海康威视楼宇事业部行业总监 李志新

2.《AI 深度应用中的智慧建造之路》

天河智慧产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智慧工地事业部总经理
王超军

3.《智能——营造新生活》

杭州海康威视楼宇事业部地产行业总监 查红光

4.《基于 BIM 的智慧工地解决方案》

上海鲁班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高级 BIM 咨询顾问 王振江

5.《新中大智慧建造案例实践》

新中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支持中心总经理 张炜钢

分论坛四：“互联网+”财税管理

1. 发布华政税务学院《建筑企业互联网财税教育系列课程》

北京华政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国云

2. 《建筑业税务监管信息化与大数据管理应对趋势》

浙江省税务局专家

3. 《PPP项目全流程财税筹划管理方案》

中南财经大学教授 艾华

4. 《建筑业融资管理方案》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PPP 中心专家库专家 尹昱

(四)项目观摩、互联网企业参观

1.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浙医一院医学中心项目

2.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园区展馆

(五)优秀企业互联网及信息化建设专题成果展

1. 中国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成果展

2.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成果展

3.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果展

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成果展

5.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果展

6. 山东聊建集团有限公司成果展

7. 欧特克软件(中国)有限公司成果展

(六)2017年度“中国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发展最佳实践案例”展示

(七)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信息化技术展

三、参会人员

(一) 工程建设企业董事长、总经理、高管及总工程师、总经济师、总会计师、财务总监、CIO 等；

(二) 工程建设企业信息、技术中心以及财务部、企管部、工程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人；

(三) 各关联协会领导及信息化建设负责人；

(四) 互联网及信息技术企业高管、技术人员等；

(五) 2017 年度“中国工程建设行业互联网发展最佳实践案例”征集活动参与者。

四、会议时间

6 月 13 日报到,14 日至 15 日开会,会期三天。

五、会议地点

杭州太虚湖假日酒店(杭州市萧山区义桥东方文化园,电话 0571-82336868)

由于会议人数较多,备选酒店为杭州第一世界大酒店(杭州市萧山区风情大道 2555 号,电话 0571-83866888),两酒店之间往返安排大巴免费接送。

六、会务费用

(一) 参会人员需交会务费 2000 元/人(含餐费),食宿统一安排,住宿费自理；

(二) 会务费务必于 6 月 8 日前汇至协会账户,报到时凭汇款凭证复印件领取发票(现场仅支持现金交费,建议提前汇款)。

户 名：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账 号：0148 0142 1000 0050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东二环支行

行 号：3051 0000 1483

七、报名方式

填写参会回执表(见附件,电子版请在协会官网 www.cacem.com.cn“通知公告”栏下载),并于6月8日前将可编辑电子回执表发送至 hlw@cacem.com.cn。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亚梅、贺春娟、赵志国、赵琳

联系电话：010 - 63253443、63253445、63253482、63253428
13801032974、17316092582、13691349403

附件：参会回执表



抄报：曹玉书会长、各副会长、秘书长

附件

参会回执表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经办人	姓名		经办部门	
	电话		汇款金额	
发票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仅“√”一项)			
开票信息	开票单位名称: 开票6位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参会人员 (可附页)				
姓名	性别	部门及职务	手机号	住宿安排 (请“√”选)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 <input type="checkbox"/> 13日 <input type="checkbox"/> 14日 <input type="checkbox"/> 15日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 <input type="checkbox"/> 13日 <input type="checkbox"/> 14日 <input type="checkbox"/> 15日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 <input type="checkbox"/> 13日 <input type="checkbox"/> 14日 <input type="checkbox"/> 15日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 <input type="checkbox"/> 13日 <input type="checkbox"/> 14日 <input type="checkbox"/> 15日
附汇款凭证，并随邮件附件发送 (个人汇款请标注单位名称)				

注：1. 此表请在协会官网 www.cacem.com.cn“通知公告”栏下载；

2. 参会回执(可编辑)请务必于6月8日前发送至 hlw@cacem.com.cn，参会报到需带此回执。